

证券代码:002292 证券简称:奥飞娱乐 公告编号:2016-094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6年7月7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聘任蔡东青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蔡东青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6-093)。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于2016年7月16日上午16:00在公司办公地深圳市福田区会议现场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16年7月1日以短信或邮件方式发出,出席会议的董事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人、会议有效表决数为多数。会议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蔡东青先生主持,经过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和副董事长的议案》。

会议选举董事蔡东青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选举董事蔡晓东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副董事长。

蔡东青先生的简历:蔡东青,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4月出生,中山大学EMBA学历,广东广播电视台广东台广东台代表,是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过去五年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蔡东青先生持有公司股份679,726,795股,占总股本的44.29%。蔡东青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蔡晓东先生的简历:蔡晓东,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12月出生,长江商学院EMBA在读,中国玩具行业协会会长、全国玩具行业协会专家组成员,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常务副总经理。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蔡晓东先生持有公司股份141,672,000股,占总股本的11.06%。蔡晓东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二、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第四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人员组成的议案》。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业委员会由如下人员组成:

战略委员会由蔡东青、尹建忠(独立董事)、杨斌3位董事组成,其中蔡东青担任主任委员。审计委员会由蔡东青(独立董事)、蔡晓东、尹建忠(独立董事)3位董事组成,其中尹建忠担任主任委员。

薪酬委员会由尹建忠(独立董事)、蔡晓东、杨建平(独立董事)3位董事组成,其中尹建忠担任主任委员。

新一届薪酬委员会由杨建平(独立董事)、曹永刚、谭燕(独立董事)3位董事组成,其中杨建平担任主任委员。

各专业委员会委员尹建忠(独立董事)、曹永刚、谭燕(独立董事)3位董事组成,其中尹建忠担任主任委员。

三、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高管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聘任如下人员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任期同公司第四届董事会:

一、续聘

1.聘任蔡东青先生继续担任公司总经理;

2.聘任蔡晓东先生继续担任公司常务副总经理;

3.聘任曹永刚先生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分管公司国际业务;

4.聘任曹永刚先生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分管公司战略与人力资源;

5.聘任陈德荣先生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分管公司互动娱乐事业;

6.聘任叶伟先生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分管公司玩具事业部;

7.聘任王晶先生继续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王晶先生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0-38983278-3886;

传真号码:020-38336260

电子邮箱:invest@qdtalpa.com

二、新聘

1.聘任胡华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分管公司战略与人力资源;

2.聘任李斌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分管公司战略与人力资源。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聘任公司高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6)。

四、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高管薪酬的议案》。

根据公司薪酬管理规定,结合公司经营发展实际情况,并参照行业、地区薪酬水平,经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公司本届薪酬调整如下:

姓名	职务	薪酬调整	说明
1	蔡东青	不变	薪酬调整幅度为0%
2	蔡晓东	不变	薪酬调整幅度为0%
3	曹永刚	不变	薪酬调整幅度为0%
4	曹永刚	不变	薪酬调整幅度为0%
5	陈德荣	不变	薪酬调整幅度为0%
6	叶伟	不变	薪酬调整幅度为0%
7	王晶	不变	薪酬调整幅度为0%
8	胡华	不变	薪酬调整幅度为0%
9	李斌	不变	薪酬调整幅度为0%
10	王晶	不变	薪酬调整幅度为0%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采用以全年实际出勤和工作责任承担经营业绩相挂钩的年薪制(签订责任制考核协议书),工资结构为:全年薪酬=年薪制12个月+年终绩效奖金,全年薪酬上限为当年年薪部分,年终绩效奖金考核完成情况进行,与公司及个人绩效考核挂钩。

上述薪酬方案是基于目前公司、行业等相关情况和综合考虑确定的,如未来2年相关情况发生较大变化,公司将对上述方案做相应调整并履行相关审议、披露程序。

五、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证券事务代表的议案》。

聘任高丹女士继续担任公司证券事务代表,任期同第四届董事会。

高丹女士的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20-38983278-1107;

传真号码:020-38336260

电子邮箱:invest@qdtalpa.com

高丹女士的简历如下:

高丹,女,1983年4月出生,中山大学在读研究生学历。自2007年10月进入公司以来,一直从事证券事务管理工作,公司第二届、第三届董事会证券事务代表。高丹女士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

六、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内审负责人的议案》。

聘任赵旭女士继续担任公司内审负责人,任期同第四届董事会。赵旭女士的简历如下:

赵旭,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11月出生,毕业于广东外语外贸大学会计学学士,香港浸会大学MBA,国家注册内部审计师。赵旭女士拥有十余年的审计工作经验,曾任普华永道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师、信永会计师事务所高级审计师、广东达华汽车装备有限公司内审部负责人、2011年12月至2014年6月担任公司内部审计负责人,现任公司内审负责人。赵旭女士持有公司股份,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及证券事务代表资格管理办法》规定的不得担任证券事务代表的情形。

七、会议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16-098)。

专业,厦门大学管理学院EMBA在读。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2007年10月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总会计师兼高级经理、财务总监助理、财务总监助理、财务部长助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先生先生持有公司股份71,4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0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二、新聘

1.聘任胡华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分管公司战略与人力资源。

简历:胡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6年4月出生,中山大学研究生学历,自2011年8月至2014年10月在中国工商银行担任总行运营管理部主任助理,负责运营管理部运营管理工作,自2014年10月起在中国工商银行担任运营管理部主任助理,负责运营管理部运营管理工作。胡华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2.聘任李斌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分管公司战略助理,战略助理。

简历:李斌,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3年10月出生,上海对外经贸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银联支付股份有限公司研究员,北京富盈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研究员等。自2015年5月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副经理,分管战略助理,战略助理。李斌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无关联关系,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

三、独立董事意见

经核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资格和必备专业知识,勤勉尽责,均不存在法律法规的禁止担任公司高管的情形,均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我们同意本次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

特此公告。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六年七月九日

证券代码:002292 证券简称:奥飞娱乐 公告编号:2016-096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与第二个解锁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奥飞娱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奥飞娱乐”或“公司”)于2016年7月7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股权激励计划第二个行权期不符合解锁条件与第二个解锁期不符合解锁条件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股权激励计划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概述

(广东飞鹰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及其摘要已经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主要内容如下:

1.标的种类: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

2.标的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股票

3.行权授予价格: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的行权价格为33.95元,限制性股票的首次授予价格为16.19元。

4.激励对象:激励计划涉及的激励对象共计7人,包括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公司认为对公司持续发展有直接贡献的核心骨干。激励对象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和分管副总经理如下表所示:

姓名	职位	激励对象人数(占激励对象总人数的比例)	占1/3比例	占1/3比例	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	股权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
蔡东青	董事长	1/7	14.29%	20.00%	100%	100%
蔡晓东	副董事长	1/7	14.29%	20.00%	100%	100%
曹永刚	副总经理	1/7	14.29%	20.00%	100%	100%
陈德荣	副总经理	1/7	14.29%	20.00%	100%	100%
叶伟	副总经理	1/7	14.29%	20.00%	100%	100%
王晶	副总经理	1/7	14.29%	20.00%	100%	100%
胡华	副总经理	1/7	14.29%	20.00%	100%	100%
李斌	副总经理	1/7	14.29%	20.00%	100%	100%
王晶	副总经理	1/7	14.29%	20.00%	100%	100%
合计		7/7	100%	100%	100%	100%

5.股权激励计划的有效期、行权期、解锁期、行权/解锁比例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1年,自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计算。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不得提前解锁自授予之日起满12个月后(第二期)方可解锁,每个行权/解锁期,每个行权/解锁期解锁比例为30%,40%,40%。预留限制性股票自授予之日起满12个月后(第一期)行权/解锁,每个行权/解锁期解锁比例为75%,15%。

6.解锁/行权条件:

激励计划对解锁/行权条件和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所确定的公司业绩考核指标和个人业绩考核要求均相同,在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分年度进行考核。考核期内,若公司层面或个人层面考核结果不符合《广东飞鹰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则公司将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注销激励对象相应考核年度内所获授予行权/解锁,并将授予价格调回授予限制性股票当期解锁/行权价格。

(1)公司业绩考核指标

①等待期内业绩考核指标:公司股票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所对应的净利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低于授予日前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的平均水平且不得为负。

②公司业绩考核指标:根据《广东飞鹰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考核期内,若公司层面考核目标未达到激励对象个人层面考核目标,则公司将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注销激励对象相应考核年度内所获授予行权/解锁,并将授予价格调回授予限制性股票当期解锁/行权价格。

(2)个人业绩考核要求:根据《广东飞鹰文化股份有限公司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考核期内,若公司层面考核目标未达到激励对象个人层面考核目标,则公司将按照激励计划相关规定注销激励对象相应考核年度内所获授予行权/解锁,并将授予价格调回授予限制性股票当期解锁/行权价格。

具体对解锁/行权条件和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的考核指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解锁期间	业绩考核指标
第一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不低于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低于201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
第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不低于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低于201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
第三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不低于201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低于201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
第四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不低于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低于201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
第五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不低于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低于201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
第六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不低于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低于201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
第七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不低于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低于202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
第八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不低于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低于202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
第九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不低于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低于202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
第十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不低于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低于202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
第十一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不低于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低于202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
第十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不低于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低于202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
第十三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不低于202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低于202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
第十四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不低于202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低于202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
第十五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不低于202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低于202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
第十六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不低于202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低于202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
第十七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不低于203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低于203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
第十八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不低于203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低于203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
第十九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不低于203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低于203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
第二十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不低于203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低于203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
第二十一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不低于203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低于203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
第二十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不低于203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低于203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
第二十三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不低于203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低于203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
第二十四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不低于203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低于203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
第二十五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不低于203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低于2038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
第二十六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不低于203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低于2039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
第二十七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不低于204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低于2040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
第二十八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不低于204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低于2041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
第二十九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不低于204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低于2042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
第三十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不低于204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低于2043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
第三十一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不低于204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低于2044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
第三十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不低于204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低于2045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
第三十三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不低于204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低于2046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
第三十四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及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均不低于204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且不低于2047年度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100%。
第三十五期</	